

立法会九题：人权教育

以下为今日（一月九日）在立法会会议上何俊仁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的书面答复：

问题：

政府于2007年7月1日重组政府总部政策局后，原先由民政事务局负责的人权政策工作已转交政制及内地事务局，但公民教育仍由民政事务局负责。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 人权教育的工作现时由哪个政策局负责；

(二) 公民教育委员会辖下的人权教育工作小组（工作小组）现时由哪个政策局提供支持服务；工作小组自2007年3月至今已超过9个月没有召开会议的原因及下次会议的日期；及

(三) 鉴于工作小组去年透过民政事务局委托香港大学就全港市民人权意识进行调查，而调查问卷的设计早于2007年3月已完成，该项调查的跟进工作现由哪个政策局负责，会否把问卷的内容告知该小组，以及该项调查会于何时展开及完成？

答复：

主席女士：

就何俊仁议员提出有关人权教育的问题，我现答复如下：

(一) 自2007年7月1日起，人权政策已由民政事务局转移至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公民教育委员会（委员会）考虑到人权教育为公民教育的其中一环，故会继续在推广及宣传公民教育时，就人权事宜进行相关推广及教育／宣传的工作。除了民政事务局外，其它相关政策局／部门包括教育局及政制及内地事务局均会在其政策范畴内进行合适的人权推广及教育／宣传的工作。一直以来，人权教育已透过不同的主要学习领域及学科在学校课程中进行教授，教育局亦透过制作教材以协助学校推行人权教育。

(二) 民政事务局于去年九月曾告知委员会，由于上述负责人权政策的政策局出现架构重组，民政事务局需要就人权教育与相关政策局交换意见，才可考虑未

来路向。后来在去年底的会议上，委员会考虑到上述的架构重组，加上委员会认为有需要精简委员会现时的架构，因此委员会决定将有关人权教育推广的工作纳入其辖下负责推广各方面公民教育的宣传小组负责，并同意实时解散其辖下的人权教育工作小组。

(三) 委员会考虑到人权意识调查尚未展开，以及人权政策已交由政制及内地事务局负责，委员会决定停止该意识调查的筹备工作。委员会并建议秘书处将有关资料转交政制及内地事务局以作参考。

完

2 0 0 8 年 1 月 9 日（星期三）